

## 附件 8

### 整改落实情况公示表

反馈(投诉)问题	受理编号: D2YN202104100022。投诉人反映: 位于昆明市呈贡区联大街 481 号祥盛园小区至牛头山之间的四家露天厂房, 于早八点至晚十点切削金属废品并倾倒原料, 产生的噪音和灰尘扰民。
整改目标	通过加强日常监管等方式, 督促经营者在经营过程中强化经营管理, 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消除噪声、扬尘污染隐患。
整改措施	达行政建议书要求经营者在经营过程中做到: 一是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, 禁止在场地上进行物料切割等产生高频噪声的生产活动行为。 二是合理安排经营活动时间, 禁止在中午 12: 00 至 14:00 以及夜间 22:00 至次日早晨 8:00 时间段内从事产生噪声的经营活动, 消除噪声污染隐患。 三是强化经营活动中噪声污染治理工作, 物料装卸过程做到轻取轻放, 确保正常开展喷淋、洒水等降尘措施, 消除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噪声和扬尘污染隐患, 杜绝扰民情况发生。
整改主要工作成效	通过强化对该片区整改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力度, 同时加强巡查, 确保各租赁站严格在作业时间内进行各项作业, 噪声、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到位, 防止噪声、扬尘扰民。 2021 年 4 月 13 日、4 月 15 日, 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进行了现场复查, 该区域厂房已停止钢管切割行为, 无切割噪音产生。厂房四周设有喷淋设备, 有效减少了扬尘产生, 避免灰尘扰民。 2022 年 3 月 20 日进行现场复核时, 该片区 5 家钢模租赁企业已自行搬离, 彻底消除了环境污染隐患。

责任单位及 责任人	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：邵永强，0871—67494517
公示说明	现将该问题整改落实情况进行公示，如有意见建议，请反馈至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呈贡分局（呈贡区兴呈路3599号）。联系人员及电话：邵永强，0871—67494517

公示单位: 呈贡区人民政府(盖章) 年 月 日

